

请 示

普民【2015】09 号

签发人：倪辉

关于真如镇街道辖区内社区居民委员会更名的请示

区政府：

区政府批转的《真如镇街道关于辖区内社区居民委员会更名的请示》（普府办收〔2015〕办10号）已收悉。为便于社区管理与居民自治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》第六条“居民委员会的设立、撤销、规模调整，由不设区的市、市辖区的人民政府决定”，拟对现真如镇街道辖区内共36个社区居民委员会进行更名，各居委会所辖范围不变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普陀区民政局

2015年3月17日

